从带点与不带点的原字论说契丹语“性”语法范畴

吴英喆
(内蒙古大学蒙古学学院 蒙古语文研究所，内蒙古 呼和浩特　010021)

〔摘　要〕　契丹小字中有一部分成对的原字，虽然笔画、笔顺、笔势基本相同，但二者之间在右侧是否加“点”方面存在差异。在音义方面二者之间究竟有何内在联系？过去，曾有不少学者对此进行过研究，提出了种种设想。但至今仍无使人满意的答案。考察所有“带点的字”的出现环境，发现带点与不带点的原字在词汇意义方面并没有歧义，而在语法意义方面有着明显的差异，即带点的原字一般用于修饰限定男性，不带点的原字一般用于修饰限定女性。这是契丹语中存在“性”语法范畴的重要论据。

〔关键词〕　契丹小字；带点的字；“性”语法范畴
〔中图分类号〕　H211.5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5-8575（2006）06-0101-07

一、带点的原字与不带点的原字

契丹小字中有一部分成对的原字，虽然在笔画、笔顺、笔势等方面完全相同，但二者之间在右侧是否加“点”方面存在差异。例如：与，与等。有的学者把那些右侧带点的原字称做不带点的原字的“影子字”，把不带点的原字称为“本字”。这一命名既不确切，又令人费解，尚未被学界采纳。因此，本文将采用“带点与不带点”这个名称，把带点的字的“点”称为“附加符号”。长期以来，令人迷惑不解的是，这些带点的原字常与不带点的原字一同出现于契丹小字原始资料中，而且也有交替使用的现象。二者之间在音义方面究竟有何内在联系？过去，不少学者曾进行过研究，提出了种种设想。但至今仍无使人满意的答案。笔者结合近期释读成果和新出土的资料，对“带点与不带点”的契丹小字进行研究，发现前人所提出的诸多设想，尚有不少值得探讨的地方。因此有必要对各家之说进行一次梳理，从新的视角重新加以思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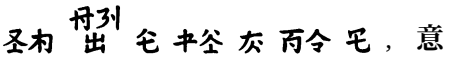
二、带点的原字的研究概况

1977 年契丹文字研究小组提出“带有某种附加符号和不带有某种附加符号（例如带点和不带点）的原字，在发音上（甚至在区别语义上）必定还有一些尚未被我们完全掌握的规律……”。[1]后来，有些学者为找到其发音上的“规律”提出了设想：“经过一番周折，方认识‘影子字’原来就是共数词。”[2]可是这个结论好像有问题。根据蒙古语族语言的情况来看，共数词不能修饰其后面的名词，但是契丹小字文献中的（六汗）、（八圣）等短语中带点的字明显处在定语的位置。

陈乃雄教授据以上情况，推断“共数词说”不能成立，并且在他的有关蒙古语族语言词汇的文章中认为：“契丹文里一数二形，不造二字而仅在一字上加缀附加符号以示区别，反应的很可能就是被令人称之为‘不稳定 n’或‘秘密 n’

〔收稿日期〕　2006-06-12
〔作者简介〕　吴英喆（1971 - ），男（蒙古族），内蒙古通辽市人，内蒙古大学蒙古学学院副研究员，博士。
〔基金项目〕　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重大项目《契丹小字再研究》（批准号：02JAZJD840007）研究成果之一。

© 1994-2009 China Academic Journal Electronic Publishing House. All rights reserved.　http://www.cnki.net

的现象。”[3]蒙古语中的“不稳定 n”或“秘密 n”是蒙古语研究中的难点之一。对这个“不稳定 n”或“秘密 n”有过许多解释，可以说迄今还没有得到一致的结论。将带点的字与“秘密 n”联系起来进行思考，是一项富有创造力的设想，可是这个设想还是没有得到学术界的公认。陈乃雄先生在后来撰写的文章中提出了与此完全不同的看法。他说：“分析了出现在契丹小字碑刻资料中的全部数词‘影子字’，发现它与书写形式上的礼仪或情态要求有关。主要表示对限定对象的某种敬意，也可表示对限定对象数量上的某种强调。其词汇意义完全相同于不带点的本字。在语法关系上也与共数无关。属于基数，只是兼具概括复指的功能而已。这种概括复指的功能，也正是阿尔泰语系许多语言的基数词所共有的。”[4]这里虽然没有明确指出带点的字的含义，但是同诸多用例结合观察，带点的字在词汇意义上完全相同于不带点的字的观点是可以成立的。可是，“表示对限定对象的敬意或对限定对象的数量上的强调”的说法亦有值得商榷的地方。例如在后来发现的契丹小字《韩迪烈墓志》第 9 行里写道：，意为“大王别胥二人的孩子十个男六个女四个”，按“敬意或强调说”，这里带点的有敬意或强调的意义，不带点的就没有敬意和强调的意义了。在契丹小字石刻中这样的例子很多，以“敬意或强调说”解释还是有牵强附会之感。

契丹小字中除了表示基数词的带点字，还有一部分原字似乎也可以看做带附加符号的原字。对这些原字的音义也有许多不同的意见。有人研究表示天干的、，得出了如下结论：①契丹字是借用汉字（或用其形、或用其变形）而训读以契丹语。如汉字“山”读以契丹语“讷都”(山)；②契丹语中表示一个概念可能有几个语词，因此一个汉字可能有几种训读。例如汉字“山”可以训读为“讷都”，也可以训读为“塔格”；③这样一来，一个汉字借用为契丹字以后，可能有一个以上的音值。例如汉字“山”的音值有“讷都”、“塔格”等等；④为了区别一个汉字的不同音值，契丹字的创制者即采用区别符号。例如以“”表示“讷都”的音值，以“”表示“塔格”的音值；⑤一个汉字借用为契丹字以后，可以根据同音假借的原则用于表示其他意义。例如契丹字“”(音讷都）表示土的意义(因为契丹语中“土”的语音为“讷都”)，契丹字“”(音塔格）表示“上、主”、“弟”的意义（因为契丹语中“上、主”、“弟”等的语音为“塔格”）。[5]

对于以上结论，有的学者指出：契丹小字中并没有“训读法”，契丹语中“戊己”和“金”的读音相同，因而用、标记之，并且指责说“训读说”的作者篡改《郎君行记》中的是不科学的。[6]此外，“训读说”的作者说借用汉字而训读契丹语，这种说法是有问题的。契丹小字是以汉字为蓝本而创造的文字。应该说，被再创制的文字，它与借用是完全不同的概念。日本人一开始借用汉字记录了自己的语言，后来为了更好地适应本民族的语言，对借用的汉字进行简化创造了一种字母叫假名，把原来的汉字称为真名。后来又创造了片假名。汉字、假名、片假名一直混用至今。借用的汉字有训读、音读两种读音，而经过再创造的平假名、片假名却没有训读、音读的现象。契丹小字原字与日文中被借用的汉字（真名）完全不同，它也是经过再创造的文字。因此，它不可能有训读、音读两种读法或两种训读法。比起日文，契丹小字的简化程度可能不如日文假名。日本人、契丹人、党项人虽然都对汉字进行改革，创造了自己的文字，但是选择了各自不同的文字发展道路。党项族对汉字增加了笔画，追求在形体上更加复杂化，契丹人和日本人却选择了简化的道路，尽管简化的程度不一样。比起契丹人，日本人的简化更彻底一些，简化字与简化前的汉字混用，而契丹人的简化字不与简化前的汉字并行。三个民族的文字均以汉字为蓝本，却创造了各自独立的文字体系。这样看来，“训读说”的作者所提出的一个汉字有两种读法的观点是不可取的。被借用的汉字（即契丹原字）标记同义异音的说法也不能成立。

对“训读说”持有否定态度的学者认为，和在音义上没有差别，契丹小字中有些原字加点后于音于义仍和不加点的相同，并举出和、和、和、和等例加以

© 1994-2009 China Academic Journal Electronic Publishing House. All rights reserved. http://www.cnki.net

论证。[7]这个观点也很难令人信服。目前我们所利用的契丹小字文献资料，绝大多数都是在坚硬的石头上雕刻而成的。如果加点与不加点的字在音义上完全相同，那么造字者完全没有必要去创造一个毫无意义的附加符号，刻录者也可以忽略这多余的一笔，以便省力省时。更何况创造契丹小字的人是以“简化”作为一项重要的造字原则的，不可能无缘无故地增加一个毫无意义的附加符号。因此，附加符号不表示音义的说法行不通。此外，据笔者观察，和音义相同的观点也是有问题的。通览 20 余件契丹小字石刻，发现仅出现一次，而且出现在《仁懿哀册》中，其他资料中从没有看到使用带点的的例子。因为《仁懿哀册》的抄本出自外行人之手，原石仍埋于地下，所以在新资料中发现的用例之前，还不能把和列入“带点与不带点的原字”范围之内，契丹小字原字中，也许根本不存在带点的原字。关于和以及和下面将详细讨论。

即实先生在他的专著《谜林问径 —契丹小字解读新程》中详细探讨了和二字的关系。他说：“确信契丹语谓黄曰裊罗个之后，便可拟读表记天干之己的了。字当读［niɑlɔg］，须解其义为黄。……验之于契丹字，则见有一‘影子字’。契丹语黄与金同源，称为相近，则其字亦必相似。义既然是黄，义须推为金。根据‘女古’，参考裊罗个，当读字为［niɑlkɔ］。从认识进程说，人类先认识颜色，后认识金属。从制字过程说，自当先制造无符号之字，后造有符号之字。若与黄、金相系，自必以记黄，以记金。这完全揭示了二字形音义之间的内在联系。”[8]至于表示“大金国之”的之为何不带点，即先生说是因为《郎君行记》的凿刻者误刻所致。如果笔者对原文理解无误，该文对带点与不带点的字的设想可概括为“近音近义词说”。事实证明这个结论可能有问题。“近音近义词说”的作者认为和二字中一个表示黄、一个表示金。如果这个推测不误，那么翻译“金”时，《郎君行记》首行应该出现带点的，而事实却完全相反，偏偏出现的是不带点的。这已经很清楚地告诉我们，表示“黄”，表示“金”的观点是不可取的。其实，带点的字也表示天干。如《博州防御使》第 24 行有：，可译为“年四月戊午朔廿八乙酉日”。与拓片核对这里的，右侧有附加符号是毫无疑问的。它与一样也是表记天干的。由此可以推断，不带点的表示“黄”，带点的表示“金”的说法不能成立。

“近音近义词说”的作者还讨论了和二字的音读问题，得出了与和的音读大致相同的观点，说“正因为二字形音相近，义相关联，才于没有严格的规范的情况下发生混用现象。《戈也昆墓志》以记庚，若非音近通假，便是形似之误”。[8]笔者认为，亦表示“庚”恰好说明了“近音近义词说”不当的事实。

此外，契丹小字石刻中和并存，原字之右侧的点，可能也是附加符号。“近音近义词说”的作者认为的文义为月，既是天体之月，又是时间单位之月。这属契丹语基本词汇中的词，不可能是汉语借词。据《辽史·礼志》之“讨赛咿喚 —讨，五；赛咿喚月也”，拟读为［ser］、［sar］。至于和的关系，认为不加点的字可以单用，表记契丹语之月［ser］，加点的字没有这种用法。当初造字之时，不加点的字只记［ser］一音，而不标记他音。从与［ser］对应之汉语月之读音联想，又造一有符号之字，用以表示［iue］。[9]显然，这里是试图利用民族语词及借词的关系来揭开有符号之字之谜。认为为契丹本民族语词，这很有说服力。不过，依笔者观察，和除了在汉语借词中交替使用之外，民族语词中也可以混用。如：（《萧仲恭墓志》第 8、34、39 行），（《萧仲

© 1994-2009 China Academic Journal Electronic Publishing House. All rights reserved. http://www.cnki.net

恭墓志》41 行)， (《宋魏国妃墓志》18 行)。看来，读 [ser]、读 [iue] 的结论还需要进一步斟酌。“本民族语与借词说”还不能解开带点字之“谜”。

即实先生把看做的带点字，并且对二者的音义发表了如下看法：读 [gui]，读 [ui]，由转制，下之点可能示意只读字之韵而弃其声。因而卫尉多作。偶尔作当因形近而误。而缀写水内尉国等等，则均可，均依反切法行事，无所正误。当做名词或动词单用者，均书作，而不作。……如果这个推测不错，那么，果否同音同义之谜，亦可释开。[10]

这里试图用反切法的理论来解读带点的字。对于反切法契丹学界有不同的认识。一部分学者总是把契丹小字创制时反切法所起的作用无限制地发挥，并用于拼读词语当中，甚至当做解读词语的一个手段。对此有的学者提出：“过去研究小组的论著中用过‘契丹小字在汉语反切知识的启发下……创制出来的……’等语。契丹小字是否受过反切法的影响可以探讨，但是如果把上述说法理解为契丹小字的拼写法是一种反切法的拼写法，那就成问题。这样的理解肯定是错误的。……反切法是在没有音素文字的协助标音的情况下，不得已而采用的一种注音方法。这种方法只能在工具书上使用，而不可能在正式文字上使用。”[11]这个说法很有说服力，看来把带点的字和不带点的字用反切法来解释是不合理的。此外，、的大量的混用现象说明，“反切法说”不可信从。

高路加对与进行研究认为：契丹原字“”、“”并非同音字，“”[uŋ] 基本上只用来音译汉字，而“”(读 [t]) 则从不用来音译汉字。这说明原字加一点，读音和用法未必仍相同。[12]查看诸多用例，从不用来音译汉字的说法似乎没有问题。不过，也可以用来音译拼写契丹语。如：《耶律宗教墓志》第 22 行表示人名“控骨里”的。此外还有与二字同时出现在一个合成字的例子。如：《耶律宗教墓志》第 21 行表示“崇骨德”的契丹字。因此，与二字发音相近的可能性不大。但是还不能确定带点与不带点的字是契丹民族语词与汉语借词的对立关系。表记简单基数词的带点的字，其附加符号“点”都居于右侧，没有居于下边的，是不是的带点的字还不清楚。再说还有一个原字与的字形极其相似，下边多一个点。如。这个字却与字一样也可以拼写汉语借词，可看做的带点的字。例如： (都统)； (宋魏国妃之)。

高路加在另一篇文章中提出和的差别，说一般用于第一原字位置。和二字也不同，常用于拼写汉语借词，从不出现于第一位置，而从不见用来音译汉语借词，都出现于第一位置。[13]与前文结合观察，带点与不带点的字的区别不在于契丹本民族语词和汉语借词的区别。有的出现在汉语借词中，有的出现在契丹语词，这种情况恰好反映了二者在读音方面不同的事实。有的字不出现于汉语借词或契丹语词，其原因有可能在于契丹小字碑刻的内容及格式。

持“带点与不带点的字音义完全相同”观点的学者还举出了交替使用的实例。[6]和都表记汉语借词的“府”，这是毫无疑问的。但是这还不能说明和的音义相同。这可能是因为和的读音相近，音译汉字“府”时，二者都可使用。过去研究证实，契丹小字原字音译汉语读音时有不同的拼写法。就以和为例：《耶律奴墓志》第 12 行以及《耶律智先墓志》第 11 行均有，《萧仲恭墓志》第 8 行有，二者都表示“副宫使”，但是音译“副”的与的差异以及音译“使”的与的区别一目了然。因此，只顾汉语借词中的带点与不带点的字的混用现

© 1994-2009 China Academic Journal Electronic Publishing House. All rights reserved. http://www.cnki.net

象，肯定其“音义相同”，是不符合事实的，用“音义相同说”不能解开“带点与不带点的字”的秘密。表示“副”的契丹小字有和两种写法，说明契丹小字对拼写汉语借词方面可能没有严格的要求。契丹语和汉语是截然不同的两种语言，有些汉语音节可能在契丹语中找不到或者根本没有，拼写这样的音节的时候，在两个读音相近的原字中，可以任选一个。因而在讨论契丹小字中带点的字的读音问题时，最好不涉及汉语借词，这样才能找出更为恰当的结论。

如上所述，过去学者们提出的“十位数说”、“共数词说”、“秘密 n 说”、“敬意或强调说”、“训读说”、“近音近义词说”、“本民族语词与汉语借词说”、“反切法说”、“音义相同说”都未能揭开契丹小字中的带点与不带点的字的秘密。

三、带点与不带点的原字的“性”差异

通过以上分析，我们已经了解到在契丹本民族语词中寻找带点与不带点的字的区别是最有效的途径。下面主要以表示从“一”到“十”基数词的契丹小字为中心，探讨这个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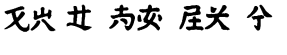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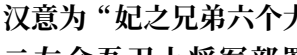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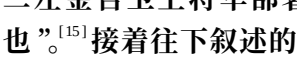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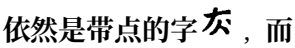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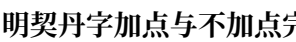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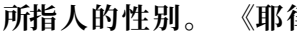
在这些契丹小字中，表示基数词的原字有：— — — — — — — —等。笔者检索了 20 余件契丹小字文献资料，并与前人的研究结论进行核对，发现“带点的字”与“不带点的字”在词汇意义方面没有明显的区别，但语法意义却有所不同。如：《萧大山与永清公主墓志》第 13 行有  ，意为“男孩子三个”，该墓志 14 行有  ，汉译为“女孩子三个”，两相比较，这里的不带点的原字和带点的都表示“三”。在词汇意义方面没有区别，这与陈乃雄先生的推测相合。为了进一步了解“带点的字的秘密”，笔者考察所有“带点的字”的出现环境，结果发现带点与不带点的字在词汇意义方面并没有歧义。如：《韩迪烈墓志》第 9 行：        ，意为“大王别胥二人之孩子十个男六女四”。这里的 分别表示基数词“二、十、六、四”，在词汇意义方面带点的字与其他数词没有区别。通览契丹小字石刻，笔者没有遇到表示数词的带点字与不带点的字在词汇意义上不同的用例。

既然肯定其词汇意义相同，那么二者的区别可能在于语法意义上，而且根据从“一”到“十”的契丹字都有与其相对应的带点字，因而可以推测这个语法意义是普遍存在的。据我们研究，契丹语静词中存在“数”、“格”的语法范畴。但是观察“带点字”的使用情况，它不属于“数”、“格”等语法范畴。据笔者研究，契丹语中序数词词尾随着被修饰语所指人的性别而发生变化，是“性”范畴的重要标志。我们回过头来再看看前文提及的《萧大山与永清公主墓志》第 13 行的 （男孩子三个）和 14 行的 （女孩子三个），限定男孩子数量“三”使用了带点的，限定女孩子数量“三”使用了不带点的。可见带点的和不带点的对立原来也同表示排行的序数词一样，也是男性女性的对立，即“带点的字”与“不带点的字”的区别在于修饰限定表示“男性”的词还是表示“女性”的词的区别。修饰限定表示男性的词则使用“带点的原字”，女性时则使用不带点的“原字”。为了证实这个推测的正确性，笔者检索了 20 余件契丹小字原始文献资料中出现的所有“带点的字”。考察结果完全吻合以上推测，没有遇到有悖于“性”范畴规则的用例。由于篇幅关系，这里不一一列出，《契丹小字研究》中所收 9 篇资料中出现的 21 个“带点字”的使用情况，陈乃雄先生在《契丹小字数词“影子字”探》一文中进行过整理归纳，现在看来，“带点字”的使用情况与本文观点没有矛盾。下面从后来发现的资料中举出几个代表性的例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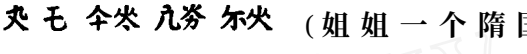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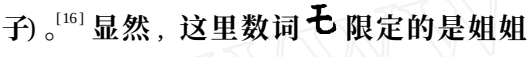
《耶律奴墓志》第 26 - 27 行：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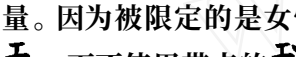
 … ，汉意为“男孩子二大者国隐 ……小者帝德 ……女孩子二长者 □小者特每 ”。[14]这里限定男孩子的数量时，

© 1994-2009 China Academic Journal Electronic Publishing House. All rights reserved. http://www.cnki.net

使用了带点的；限定女孩子数量时，则使用了不带点的。《宋魏国妃墓志》第 7 行：……，汉意为“妃之兄弟六个大者礼宾使讹里本……第二左金吾卫上将军部署司同知驸马都尉挞不也”。[15]接着往下叙述的均为男性，这里使用的依然是带点的字，而不是不带点的字，说明契丹字加点与不加点完全取决于被修饰限定语所指人的性别。《耶律弘用墓志》第 17 行：（姐姐一个隋国娘子）。[16]显然，这里数词限定的是姐姐的数量。因为被限定的是女性所以使用了不带点的，而不使用带点的。《耶律弘用墓志》第 32 行：（六舍利房之陈团奴撰）。[16]因为这里修饰的是舍利房和男性，所以用了带点的字，而没有使用不带点的字，以示“性”之区别。《韩高十墓志》第 3 行：（夫人之子一殿宁尧治亲王）。[16]因为限定男性的数量，所以使用了带点的字，而没有使用不带点的。该墓志第 14 行：（三女之），因为修饰女性，所以使用了不带点的字。《耶律永宁郎君墓志》第 14 行：（女眷二），[17]因为限定女性使用了不带点的，而不使用带点的。《耶律智先墓志》第 3 行：，笔者认为这可能表示“三个王子之”之义，因此用带点的字加以修饰，而不用不带点的。

以上例子可以说明，带点的字与不带点的字确实与被修饰或限定语所指的人的性别有关。而且笔者从传世的契丹小字资料中也发现了“带点的字”和“不带点的字”同时出现，并严格区分男性和女性的有趣现象。如：

《韩高十墓志》第 12 行：，意为“孩子男的四，女的二”。[17]这个例句清楚地表明，限定男性与女性时，使用带点的字与不带点的字有明显的区别。《萧图古辞墓志》第 4—5 行出现的带点的字和不带点的字也许更能说明问题：，意为“孩子四个男的二个女的二个”。[18]泛指孩子数量用不带点的字，特指男性用带点的，女性则立即改为不带点的字。可见，与的使用规则泾渭分明。

顺便说一下，《萧大山与永清公主墓志》的抄本第 13 行写有，可译为“女孩子二长”，这与本文的结论产生矛盾，但考察原石刻拓片却发现抄本有误，这里的二字的抄录均失真，实为。其他抄本中也有类似的误讹，用“性”语法范畴理论可以纠正这些错讹。

笔者认为，这种依据被修饰语所指人的性别区别使用带点与不带点的现象绝不是偶然的现象，也不是契丹人用字随便而导致的现象。修饰限定年月日的契丹字中从来不出现表示基数词的带点的字，它只出现在与人物有关的词语中。这也许从另一个方面证明“带点的字”属于“性”语法范畴的事实，即带点的字的“点”所表达的是“男性”。因此，我们完全有理由肯定带点的字与不带点的字之间的关系是修饰限定“男性”与“女性”自然性别上的对立。也再次证明了笔者此前依据序数词词尾变化推测契丹语中存在“性”语法范畴的结论是可靠的。笔者也认识到契丹语是“性”语法范畴比较发达的语言。契丹语中存在“性”语法范畴的事实，可做研究古代蒙古语“性”范畴的参考。表示基数词的带点的字与不带点的字在语法意义上的对立，也说明契丹小字中确实存在“附加符号”—“点”。如果能够进一步证明这个附加符号与其他原字的联系，那么对解读成对的众多的带点与不带点的原

© 1994-2009 China Academic Journal Electronic Publishing House. All rights reserved. http://www.cnki.net

字提供一个新的线索，是一个很有意义的发现。

〔参 考 文 献〕

〔1〕契丹文字研究小组. 关于契丹小字研究 [J]. 内蒙古大学学报. 1977, (4).
〔2〕即实. 关于契丹数词读音问题 [J]. 内蒙古大学学报, 1986, (4).
〔3〕陈乃雄. 蒙古语族语言的词汇 [J]. 内蒙古大学学报, 1988, (1).
〔4〕陈乃雄. 契丹小字数词“影子字”探 [J]. 内蒙古大学学报, 1992, (3).
〔5〕黄振华. 契丹文考 [J]. 社会科学战线, 1981, (2).
〔6〕刘凤翥. 契丹小字和的解读及其他 [J]. 宋辽金史论丛, 1983, (1).
〔7〕刘凤翥. 契丹小字解读再探 [J]. 考古学报, 1983, (2).
〔8〕即实. 谜林问径 —契丹小字解读新程 [M]. 沈阳: 辽宁民族出版社, 1996.
〔9〕即实. 契丹字源一斑 [J]. 社会科学辑刊, 1981 (3).
〔10〕即实. 契丹小字解读拾零 [J]. 东北地方史研究, 1986, (4).
〔11〕清格尔泰. 契丹小字释读问题 [M]. 东京: 不二出版株式会社, 2002.
〔12〕高路加. 契丹姓氏耶律音义新探 [J]. 内蒙古大学学报, 1988, (4).
〔13〕高路加. 契丹字词拾零 [J]. 内蒙古大学学报, 1991, (4).
〔14〕石金民, 于泽民. 契丹小字耶律奴墓志铭考释 [J]. 民族语文, 2001, (2).
〔15〕刘凤翥, 青格勒. 契丹小字《宋魏国妃墓志铭》和《耶律弘用墓志铭》考释 [J]. 文史, 2003, (4).
〔16〕刘凤翥. 契丹小字《韩高十墓志》考释 [A]. 揖芬集 —张政先生九十华诞纪念文集 [C]. 北京: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02.
〔17〕郑晓光. 契丹小字《耶律永宁郎君墓志铭》考释 [J]. 民族语文, 2002, (2).
〔18〕梁振晶. 阜新四家子辽墓发掘简报 [A]. 辽宁考古文集 [C]. 沈阳: 辽宁民族出版社, 2003.

Discussion to the Grammatical Category of “Gender” in Khitan Small Scripts from the Theory on Dotted and Dotless Original Characters

WU Ying-zhe

(The Mongolian Language Research Institute, College of Mongolian Studies, Inner Mongolia University, Huhhot 010021)

[**Abstract**] In the Khitan Small Script, there are couples of original characters, which are basically identical in strokes but different from each other because of the writing with or without “dot”. Is there any inherent relation in pronunciation or meaning between the two types? Many scholars worked on the issue and gave different explanations. However, there is no content answer up to now. Observing the context of “dotted original characters”, there is no difference in meaning but a grammatical difference can be obvious: the dotted original characters are generally used to modify words that indicate ‘male’ while the dotless original characters are generally used to modify words that indicate ‘female’. This is an important evidence that the Khitan language has the grammatical category of “gender”.

[**Key words**] Khitan small script; dotted characters; grammatical category of “gender”

〔责任编辑　宝玉柱〕

© 1994-2009 China Academic Journal Electronic Publishing House. All rights reserved. http://www.cnki.net